

证券代码：688651

证券简称：盛邦安全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会议召开时间： 2024 年 2 月 1 日

目 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 简明扼要, 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或提问时, 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 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 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 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 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 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 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 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 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 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 不得随意走动, 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 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 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5）。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2 月 1 日 14:00
-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 9 号数码科技广场北楼二层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1)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1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二)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三) 宣读并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	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六)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七)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八) 复会，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一)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梳理相关治理制度，结合公司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则全文已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查阅。

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上市公司的财务管理，提高公司财务报表的公信力和透明度，以及确保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能够按时、高质量地完成，公司拟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23425568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邱靖之

创立时间：1988 年 12 月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347 人。天职国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1.2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2.03 亿元。2022 年度，天职国际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48 家，审计收费总额 3.19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应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9 次，涉及人员 22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汪吉军，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慍，201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闫磊，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4. 审计收费

公司根据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公司拟就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天职国际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5 万元。

二、拟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天职国际的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认为天职国际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及其他鉴证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天职国际已购买职业保险，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查阅。

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